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8

#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湖北东神天神实业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凯龙股份”）于2025年5月12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湖北东神天神实业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4年2月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同意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221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于2024年4月向21名投资者发行108,556,832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849,999,994.56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840,239,994.56元，前述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存储账户。前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众环验字（2024）0100006号”、“众环验字（2024）0100007号”《验资报告》。

（二）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依据公司发展战略，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葫芦岛凌河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雷管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18,000万元用于收购湖北天神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神实业”）持有的湖北东神天神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神天神”）51%股权。

新募投项目投资总额18,080.52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18,000万元，剩余80.52万元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实施主体为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变更前后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名称 | 项目实施主体 | 变更前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 变更后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
|---|---|---|---|
| 葫芦岛凌河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雷管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 凌河化工 | 23,500.00 | 5,500.00 |
| 年产500万吨精细化工用炭岩生产线建设项目 | 东宝矿业 | 23,500.00 | 23,500.00 |
| 工业炸药及制品生产线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 | 凯龙股份 | 13,000.00 | 13,000.00 |
| 补充流动资金 | 凯龙股份 | 25,000.00 | 25,000.00 |
| 收购湖北东神天神实业有限公司51%股权项目 | 凯龙股份 | – | 18,000.00 |

本次变更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

（一）原募投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项目名称：葫芦岛凌河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雷管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项目实施主体：葫芦岛凌河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地点：辽宁省葫芦岛市兴城市兴海北路

建设周期：12个月

投资金额：29,444.12万元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投入5,944.12万元，募集资金投入23,500.00万元

投资计划及实际投资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投资总额 |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
|---|---|---|---|
| 葫芦岛凌河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雷管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 29,444.12 | 23,500.00 | – |

（二）变更原募投项目的原因

葫芦岛凌河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雷管生产技术改造项目于2022年10月31日取得由兴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出具的项目备案证明，并于2023年3月21日取得葫芦岛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关于葫芦岛凌河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雷管智能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葫环审[2023]10号），建设周期12个月，公司在履行完必要的审批手续后即开工建设，由于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较晚，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建设。目前项目主体工程已建设完毕并陆续通过验收，项目后续收尾所需投资金额较小，公司经充分评估，在满足现有募投项目后续投资的基础上，将多余的募集资金进行用途变更，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的整体效益。

三、新募投项目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收购湖北东神天神实业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收购湖北东神天神实业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2025-014）

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与天神实业、东神天神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签署生效后10个工作日内公司向天神实业指定的银行账户支付20%款项，即人民币3,616.10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10个工作日内，公司向天神实业支付30%股权转让款，即人民币5,424.16万元；2026年01月31日前，公司向天神实业支付40%股权转让款，即人民币7,232.21万元；2028年4月30日前公司向天神实业支付10%股权转让款，即人民币1,808.05万元。本次股权转让所涉及的相关税费依据国家有关税收征管的规定，由纳税义务人自行承担。

公司于2025年4月2日与天神实业签署了《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对上述款项支付方式进行修订，约定在该补充协议生效后向天神实业支付保证金3,616.10万元，待公司按《股权转让协议》支付股权转让款后3个工作日内退回前述保证金，如公司未能于2025年5月31日前向天神实业支付股权转让款，则前述保证金自动转化为股权转让款；双方同意在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支付30%股权转让款，前述股权转让款的支付时间不晚于2025年5月31日。

目前，东神天神51%股权已完成工商登记备案手续，本次收购完成后，东神天神已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会计报表合并范围。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葫芦岛凌河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雷管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18,000万元用于“收购湖北东神天神实业有限公司51%股权项目”，剩余80.52万元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

本次募集资金变更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若未获得审议通过，公司将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支付本次交易对价。

四、新募投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

（一）必要性分析

1、行业政策推动生产企业间并购重组

《“十四五”民用爆炸物品行业安全发展规划》提出“按照政府引导、企业自愿、市场化运作原则，结合化解过剩产能和优化产业布局，持续推动企业重组整合，支持行业龙头骨干企业实施跨地区、跨所有制重组整合，支持民爆企业联优并强。对于龙头骨干企业及完成实质性重组整合、实施拆线撤点减证的企业给予政策支持，促进市场要素向优势企业集中。”

在产业政策的引领下，行业内的生产企业积极开展重组整合，行业的资源逐步向头部企业集中，行业企业数量不断压缩，中小规模产能逐渐淘汰，预计未来行业集中度将继续提升。

2、提升产能规模及市场整合

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的工业炸药许可能力将达到约28万吨，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工业炸药生产规模。东神天神位于湖北省西北部，收购东神天神将有利于扩大产品销售市场，同时带动民用起爆器材（数码电子雷管、导爆索）及硝酸铵的销售，进一步辐射陕西市场。收购东神天神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生产规模、业务规模、盈利能力及行业地位。

（二）可行性分析

1、符合行业发展趋势

《“十四五”民用爆炸物品行业安全发展规划》提出，“十四五”时期，民爆行业将继续落实供给侧改革，持续化解过剩产能和优化产业布局，引导企业整合重组，支持民爆企业联优并强，提高产业集中度，培育3至5家具有一定行业带动力与国际竞争力的龙头企业。

2、具有丰富行业整合经验

公司自上市以来，通过股权收购的方式分别并购重组宁夏吴忠安盛民爆、辽宁葫芦岛凌河化工、山东天宝化工、山东凯乐化工等民爆行业生产企业，通过派驻管理团队，导入公司管理体系，利用公司销售网络等方式逐步提升被并购企业的生产经营效益，取得了良好效果。

3、具有充分的资金保障能力

公司变更上述项目募集资金用途，结合公司自有资金及银行授信，具有足够的现金流支付本次交易对价及后续利息。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较强，在不影响日常经营的情况下，具备支付本次交易对价的支付能力。

五、新募投项目的收益和风险

（一）新募投项目的收益

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将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拓展省内工业炸药市场份额，同时带动公司民用起爆器材及硝酸铵产品的销售，有利于提升公司收入规模和盈利水平，提高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提升公司长期投资价值和股东投资回报。

（二）新募投项目的风险

1、并购整合风险

本次股权交易完成后，东神天神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其将按照上市公司的相关要求不断完善内部治理结构，提升自身管理水平，尽管其在业务模式、产品、客户类型等方面与公司有较强的协同性，但不排除东神天神在管理理念、企业文化等方面难以高效融合的情形，影响公司与东神天神的协同效应。

2、商誉减值风险

本次股权交易完成后，东神天神将纳入公司会计报表合并范围，依据相关会计准则要求，公司合并会计报表将因本次股权收购产生一定金额的商誉，且不作摊销处理，但需要在未来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如果未来因行业整体不景气或东神天神自身因素导致其经营业绩未达到预期，则公司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从而对公司当期损益造成不利影响。

六、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收购东神天神51%股权，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时有利于提高公司工业炸药生产规模、拓展公司省内市场份额、带动公司起爆器材和硝酸铵销售、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综合竞争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盈利水平，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董事会、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变更募投项目的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已于2025年5月1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湖北东神天神实业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已于2025年5月12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股权事项是基于公司战略与实际经营需求做出的调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及全体股东利益。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现行有关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股权的事项。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股权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监事会已发表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股权事项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股权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3、《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股权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9

#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定，于2025年5月28日（星期三）14:30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将采用现场书面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28日（星期三）14:30，会期半天。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5月28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8日9:15-15:00。

5. 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21日(星期三)

7. 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5年5月21日(星期三) 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或者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本次股东大会在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召开，具体地址是：湖北省荆门市东宝区泉口路20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会议审议的提案编码及提案名称：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湖北东神天神实业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 √ |

2. 提案披露情况：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3. 需特别说明事项：

公司将就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票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披露。

三、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证券账户卡、加盖法人股东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和代理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自然人股东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可采用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登记表》(见附件3)，以便登记确认。

2. 登记时间：2025年5月27日(8:30至11:30，14:30至17:00)

3. 登记地点：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 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孙洁 余平

(2)联系电话：0724－2309237

(3)联系传真：0724－2309615

(4)电子信箱：zbb@hbklgroup.cn

(5)联系地址：湖北省荆门市东宝区泉口路20号，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5. 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人员的食宿、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2)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3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783　投票简称：凯龙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5年5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8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于2025年5月28日召开的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我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该列打√的栏目上可以投票 | 表决意见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湖北东神天神实业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 √ | | | |

注：股东根据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事项选择赞成、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的无效。

委托人姓名或单位(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件3：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登记表

|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 | | |
|---|---|---|---|
| 股东地址 | | | |
|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 | |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 |
| 股东账号 | | 持股数量 | |
|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名称 | | 是否委托 | |
| 代理人姓名 | | 代理人身份证号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发言人意向及要点 | | | |
|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 | | |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7

#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5年5月9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5年5月12日以书面审议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为7名，实际参加会议表决的监事为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湖北东神天神实业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股权事项是基于公司战略与实际经营需求做出的调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及全体股东利益。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现行有关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股权的事项。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6

#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5月9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5年5月12日以书面审议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为10名，实际参加会议表决的董事为10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湖北东神天神实业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湖北东神天神实业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5月1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股权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5月13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25年5月28日14:30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的方式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05100　证券简称：华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2

#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5年山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暨召开2024年度和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下午 15:00-16:30

?会议召开地点：“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 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14日(星期三)17:00前通过公司邮箱hfstock@powerhf.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4月18日、4月30日发布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5月15日下午15:00-16:30参加由山东证监局、山东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5年山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暨召开2024年度和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年度、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下午 15:0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 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徐华东先生

独立董事：项思英女士

董事、财务总监：王宏霞女士

董事、副总经理：王春燕女士

董事会秘书：刘翔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下午 15:00-16:30，通过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 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14日(星期三)17:00前通过公司邮箱hfstock@powerhf.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 话：0536-5607621

电子邮箱：hfstock@powerhf.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001223　证券简称：欧克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0

#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有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泽新材”)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及流动资金周转的需求，拟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办理流动资金贷款3,000万元，期限为18个月。公司为此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5年5月1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有泽新材银行贷款3,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1.61%。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1)被担保人名称：江西有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8年4月3日

(3)注册地点：江西省萍乡市莲花县工业园B区

(4)法定代表人：周志峰

(5)注册资本：5,115.51万元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生产、研发、销售高端电子信息材料和新能源材料及制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的研发、设计及销售；销售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化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公司持股比例为51.13%，深圳市华红互应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48.87%。

(8)关联方关系：被担保人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被担保人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 | 2024年12月31日 | 2023年12月31日 |
|---|---|---|
| 资产总额 | 17,336.12 | 15,262.51 |
| 负债总额 | 7,817.89 | 8,277.92 |
| 所有者权益 | 9,518.23 | 6,984.60 |
| | 2024年度 | 2023年度 |
| 营业收入 | 9,525.25 | 8,858.08 |
| 利润总额 | 984.68 | 507.53 |
| 净利润 | 1,004.29 | 537.34 |

截至2025年3月31日，被担保人无对外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3.被担保方为非失信被执行人，资信状况良好。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甲方)

债权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乙方)

为确保乙方与江西有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合同债务人”)在一定期限内连续发生的多笔债务的履行，保障乙方债权的实现，甲方愿意为债务人履行债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乙方同意接受甲方所提供的最高额保证担保。为此，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达成协议如下：

保证人担保的主债权为主合同项下的本金为人民币3,000万元，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的期限为18个月。

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从合同生效日起至主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含甲方宣布贷款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具体保证期限以合同签订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1. 为满足有泽新材日常生产经营及流动资金周转的需求，支持有泽新材发展，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有泽新材此项贷款提供担保，确保其保持必要的周转资金，上述担保有利于有泽新材的业务发展。

2. 公司持有有泽新材51.13%的股权，对其日常经营决策有绝对控制权，且有泽新材经营稳定，未来发展前景良好，资产状况、资信状况良好，偿债能力较强，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其他股东不提供同比例担保、不设置反担保。上述担保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3,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1.6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0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

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该承担的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担保合同。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001223　证券简称：欧克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1

#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公司全资子公司九江欧克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参股的江西凯润新兴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润新材”)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财务资助。公司将根据凯润新材的资金需求与使用情况分批次提供，借款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使用，借款利率为年利率2.4%，借款期限三年，自2025年5月12日起至2028年5月12日止(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2、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或有关部门批准。

3、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整体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一)本次财务资助概述

为增强公司整体盈利能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支持凯润新材的经营发展，满足其经营业务对流动资金周转需求，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凯润新材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财务资助。本次财务资助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二)本次财务资助基本情况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凯润新材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财务资助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公司将根据凯润新材的资金需求与使用情况分批次提供，借款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使用，借款利率为年利率2.4%，借款期限三年，自2025年5月12日起至2028年5月12日止(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因凯润新材其他股东资金有限，未按出资比例提供财务资助，但凯润新材股东廖立根先生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为本次财务资助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三)审议情况

2025年5月12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江西凯润新兴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2年4月8日

注册地点：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袁州医药工业园医疗器械产业城4号厂房

注册资本：624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廖立根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廖立根持股36.05769%、韩涛持股28.04487%、九江欧克新型材料有限公司持股19.87180%、李玲持股6.41026%、仇荣保持股4.00641%、廖星持股4.00641%，向成斌持股1.60256%。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未经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凯润新材资产总额为41,944,940.67元、负债总额为16,260,386.79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25,684,553.88元、营业收入为22,678,426.23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583,945.54元。截至2025年4月30日，凯润新材资产总额为44,267,334.32元、负债总额为18,354,229.85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25,913,104.47元、营业收入为10,784,896.83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28,550.59元。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九江欧克新型材料有限公司持有凯润新材19.8718%的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与凯润新材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财务资助不构成关联交易。

经查询，凯润新材非失信被执行人。凯润新材的其他股东本次不与公司同步提供财务资助，但廖立根先生为凯润新材的上述借款向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在上一会计年度未对凯润新材提供财务资助，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三、担保方情况

1、担保方姓名：廖立根

2、经查询，廖立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其他股东未提供担保的原因及公司采取的风险防范措施

1、其他股东未提供担保的原因

其他股东(韩涛、李玲、仇荣保、廖星、向成斌)基于自身资金安排、经营策略等因素考虑，无法为本次财务资助提供担保。

2、公司采取的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将持续关注凯润新材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以及资金使用情况，要求其定期提供财务报表等相关资料，以便及时掌握其经营动态，对可能出现的风险进行提前预判和防范。

加强与廖立根先生的沟通与协作，确保其按照担保协议约定履行担保责任，若凯润新材出现逾期未还款等违约情形，公司将及时采取措施处置担保物，以降低公司损失。

在财务资助期间，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环境变化以及行业发展趋势，根据实际情况适时调整风险防范策略，保障公司资金安全。

五、财务资助协议的主要内容

1、资助方式：现金资助。

2、资助期限：借款期限三年，自2025年5月12日起至2028年5月12日止(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公司可根据凯润新材实际经营情况向其分次提供财务资助。

3、资助金额及资金使用费：公司拟向凯润新材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财务资助。在上述借款额度及借款期限内，公司将根据凯润新材的资金需求与使用情况分批次提供，并签署相关协议。借款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使用。借款利率为年利率2.4%。

4、资金用途：用于补充凯润新材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支付其他与经营直接相关的款项等。

5、担保措施：凯润新材的股东廖立根先生为凯润新材的上述借款向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6、违约责任：违约方造成另一方损失的，违约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和赔偿。

六、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向凯润新材提供财务资助是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经营情况下进行的，目前凯润新材经营情况稳定，本次财务资助金额较小，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的财务风险，同时凯润新材的股东廖立根先生为上述借款向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公司在提供资助的同时，将加强对凯润新材的经营管理，积极跟踪凯润新材的日常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的进展，控制资金风险，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七、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向凯润新材提供财务资助系为增强公司整体盈利能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满足凯润新材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有利于解决其所需的资金缺口，目前凯润新材经营情况稳定，本次财务资助金额较小，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的财务风险，同时凯润新材的股东廖立根先生为凯润新材的上述借款向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因此，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财务资助的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后，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总余额为1,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54%，不存在逾期金额。

九、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财务资助合同》；

3、《担保合同》。

特此公告。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001223　证券简称：欧克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2

#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